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b&B Bio-Tech CO., LTD. JS**  
**江蘇中慧元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27)

**公告**  
**(I) 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II) 變更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及**  
**(III)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江蘇中慧元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慧元通生物科技」，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i)提名雷美嘉女士（「雷女士」）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ii)委任雷女士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及(iii)對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

**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12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程千文先生（「程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職務。程先生將繼續履行其作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的相關職責，直至本公司新任非執行董事履新為止。

董事會欣然宣佈，雷女士已獲提名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其委任須待建議修訂獲採納以及於本公司股東會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雷女士的任期將自股東會批准當日起開始，直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在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生效中的組織章程細則的前提下，雷女士於任期屆滿後可膺選連任。

雷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雷女士，38歲，於財務管理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約20年經驗。於2016年5月至2018年7月，彼擔任國銳生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8，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從事物業開發及投資的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於2014年3月至2016年5月，彼擔任勒泰商業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2，一家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從事物業開發及投資的公司）的公司秘書兼財務總監。在此之前，雷女士於2006年9月至2014年3月期間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從事審計及會計任職，擁有約七年經驗。

目前，雷女士於邁力企業服務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自2024年9月起，雷女士一直擔任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9，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9月起，雷女士一直擔任國富量子創新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0，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9月起，雷女士一直擔任飛魚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22，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兼聯席公司秘書。自2017年4月起，雷女士亦一直擔任中國唐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74，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女士於2006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雷女士確認：(1)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2)彼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3)彼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4)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5)概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其他資料，亦無與彼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雷女士進一步確認，(1)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獨立性標準；(2)彼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3)於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時概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彼獨立性的因素。董事會認為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要求。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已審閱及評估雷女士的背景、專業技能及經驗，並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考慮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及其他相關因素。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認為，如雷女士的履歷詳情所示，彼具有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必需的會計及其他工作經驗，具備就公司事務提供獨立、平衡及客觀意見的能力，能為董事會帶來個人觀點、技能及經驗，同時符合本公司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因此，彼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將與雷女士訂立董事服務合約。於任期內，雷女士將按本公司股東會批准的第二屆董事會薪酬方案規定從本公司領取津貼，金額為每年人民幣120,000元。

###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變更

繼上文程先生辭任及提名雷女士後，董事會亦欣然宣佈，雷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自建議修訂獲採納及雷女士於本公司股東會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當日起生效。

###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建議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若干修訂，旨在(其中包括)將董事會組成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調整為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改善本集團的內部控制。

### 一般事項

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待於本公司股東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而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須待於本公司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的本公司通函(包括股東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江蘇中慧元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經理  
安有才先生

香港，2026年4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安有才先生、李潤香女士及何一鳴先生；(ii)非執行董事程千文先生、于建林先生及杜沐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向明先生、李建軍先生及陳乘貝先生。